

促进农业经济发展保粮食安全等政策措施解读

承德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不折不扣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稳经济大盘政策措施，根据省厅十四条稳农业经济政策措施，结合我市实际，归纳整理为 10 条政策措施，并会同各县市区逐条逐句研究和落实。特别是加强了项目谋划包装和赴省厅跑办对接力度，取得了较好进展。6 月份以来，新争取到位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户一次性补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等中央第二批农业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6.7 亿元，使今年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总数达 14.3 亿元，实现了历史同期最好水平。现将十条政策措施解读如下：

一、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支持政策。国家省级财政对承担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主体，每亩补贴 200 元。由省厅下达建设任务，市根据各县申报情况，并结合各县玉米种植面积，确定各县建设任务。今年我市任务是 3.8 万亩，已全部落实。

二、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政策。对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每亩补助 1500 元左右。由符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条件的县申报建设任务，市级推荐，省厅确定建设任务并下达资金。今年我市任务是新建 23.3 万亩，已全部落实。

三、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政策。对有户厕和公厕新建、改建任

务的县（市、区）进行补助。新建改建农村户厕，每座补助 800 元；支持新建农村公厕，每座补助 1 万元。对新认定的省级美丽乡村精品村，每个奖补 50—100 万元。对新创建的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区，每个奖补 1000—2000 万元。省级按照各地申报任务量，测算各县（市、区）具体下达的资金额度。

四、支持涉农企业发展政策。主要有 5 条政策：**一是农业产业化“强龙担”助贷项目。**对省级龙头企业和省级示范联合体成员集中担保授信、提供信用便捷贷款，对“强龙担”贷款对象按照不超年化利率 2.5%进行贴息贴费补助。借款人正常结清担保贷款本息后，省农担公司按规定标准核算贴息贴费金额，按季将贴息贴费资金向借款人兑付。**二是涉农央企进承德项目。**涉农央企及国内大型农产品加工企业在我市建立的分公司，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级、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通过国家认定的每个补贴 100 万元。**三是农产品出口企业认证奖补项目。**农产品出口企业上一年度 11 月~本年度 11 月期间首次获得境内有机农产品认证、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和国际认证的，每个一次性奖补 10 万元。**四是中央厨房企业建设项目。**每年支持 1 个年营业收入亿元以上、自建或签约种养基地 2000 亩（年出栏 5000 头）以上的中央厨房企业，每个补助 300 万元。**五是绿色食品认证政策。**对新获得和续展的绿色食品认证企业产品，给予 1-1.6 万元的补贴。

五、支持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政策。优选取得突出进展的省级现代农业园区，积极争取省级园区项目补助，每个园区补助

500 万元。

六、支持种业创新发展政策。指导县市区争取省级优良品种选育单位，每个补助 100 万元。争取省级优势种业企业，建设小型种质资源库、创新联合体和商业化育种中心，每个补助 100 万元。争取种子企业建设良种繁育基地，每个补助 200 万元。我市食用菌、中药材等种子企业均有较好争取基础。

七、支持设施农业发展政策。指导县市区农业企业或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集中连片新建 100 亩以上设施农业园区，争取省级一次性补助 200 万元。

八、大力推进奶业振兴政策。对规模奶牛养殖场和正常收购生鲜乳的乳制品加工企业进行补助。对新建、扩建社会养殖场每个栏位补助 1000 元，对乳企自建牧场每个栏位补助 2000 元，建设智能奶牛场每场补助 30—100 万元，升级改造家庭牧场扩建栏位每个补助 30 万元；开展胚胎移植每枚胚胎补助 2500 元，购买性控冻精每支补助 75 元；对获批国家级核心育种场的给予一次性奖补 50 万元。

九、支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政策。聚焦农产品主产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给予单个实施主体不超过设施投资总额 30%、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的补助。

十、加强产销对接力度。积极承办或组织参加国家省市各类产销对接互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促进产销对接，扩大“承德山水”农产品市场影响力。今年已经承办了第六届河

北省食用菌产业发展大会暨河北首届进出口产销对接会，效果不错。接下来，我们还要组织中国农民丰收节暨山楂产业发展大会、廊坊农交会、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等一系列产销对接活动，希望各县市区积极组织相关农业经营主体参加。